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姿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3 年 7 月 4 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婷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建优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公司编制的《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财务状况等情况，充分论证了本次发行证券及其品种选择的必要性，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数量和标准的适当性，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本次发行对原股东权益或者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填补的具体措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投资者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进行全面的了解，本次发行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同意通过《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

### **三、 备查文件**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5日**